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施规则

灭火设备、消防防烟排烟设备、防火材料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TC-TVp-OP25

文件版本号：1.5

受控标识：

编制：周俊钧

审核：技术委员会

批准：朱连滨

发布日期：2019年08月01日

实施日期：2019年08月01日

文件修订情况

修订次数	修订日期	修订内容	修订人	审核人	批准人
1	2022. 6. 15	1、 2 条款认证模式修改为认证模式一：产品抽样检测+初始工厂审查+获证后监督；增加认证模式二：产品抽样检测+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自我声明。 2、 3. 3 条款初次认证现场审查修改为初次认证现场审查（认证模式一适用）/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自我声明（认证模式二适用）。 3、 4. 1. 2 条款申请资料增加 h）委托生产的协议文件（仅限于 ODM、OEM 生产方式的认证委托，协议描述的产品应覆盖本次申请的产品。）；i)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自我声明，提供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检查表（适用于认证模式二）。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检查表内容应包括：a）职责和资源、b）文件和记录、c）采购和进货检验、d）生产过程控制和过程检验产品检验、e）检验试验设备、f）不合格品的控制、g）内部审核、h）认证产品的一致性、i）包装、搬运和储存。 4、 4. 2. 1 条款修改为：申请人应根据认证所依据的产品标准提供样品进行检测。当采用认证模式二时，如果抽样检测已完成，报告签发至今未滿半年，并且在此期间产品结构、材料、工艺及关键工序未改变和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时，无	周俊钧	技委会	闫浩春

		需再进行检测，另外，检测报告应为抽样检测，由获得实验室认可和资质认定资质的分包实验室出具。 5、4.4.2 条款认证结果的批准修改为采用认证模式一时，认证机构对工厂审查和样品检测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工厂审查以及样品检测均符合要求，经认证机构评定后，颁发认证证书。采用认证模式二时，当抽样检测结果合格，在申请人提交了符合要求的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自我声明，经认证机构评定后，颁发认证证书。认证证书的使用应符合认证机构的要求。5.1 条款认证证书的保持修改为通过认证模式一获得的认证证书有效期为 5 年，证书的有效性依靠认证机构定期的监督获得保持；通过认证模式二获得的认证证书有效期为 1 年。			
2	2024. 7. 1	1、1 条款适用范围中调整了相关产品的排序，增加了钢结构防火涂料和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两类产品，增加了两类产品的分类：钢结构防火涂料按火灾防护对象分为普通钢结构防火涂料和特种钢结构防火涂料；按使用场所分为室内钢结构防火涂料、室外钢结构防火涂料；按分散介质分为水基性钢结构防火涂料和溶剂性钢结构防火涂料；按防火机理分为膨胀型钢结构防火涂料和非膨	周俊钧	技委会	闫浩春

		胀型钢结构防火涂料。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按使用场所分为防火堤防火涂料和隧道防火涂料。防火封堵材料标准号的年代号更改为 2023，防火封堵材料按产品的组成和形状特征的修改为“柔性有机堵料（R）、无机堵料（W）、阻火包（B）、阻火模块（M）、防火封堵板材（C）、泡沫封堵材料（P）、缝隙封堵材料（F）、防火密封胶（J）、阻火包带（T）”。 2、4.2 条款样品检测中修改了防火封堵材料的标准号的年代号为 2023；增加了“钢结构防火涂料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14907-2018《钢结构防火涂料》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见附件 2。混凝土结构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28375-2012《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见附件 2”。3、附件 2 中修改了防火封堵材料的标准号的年代号为 2023；增加了钢结构防火涂料和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的工艺要求、检验依据、样品数量和检验项目，详见附件 2。			
2024. 11. 25		1、1 适用范围条款中消火栓箱的标准号及分类修改成“（GB/T	周俊钧	技委会	闫浩春

		14561-2019) 按消防带的安置方式分为挂置式、盘卷式、卷置式、托架式; 按配置消防器材的数量分为单配置式和双配置式; 按是否配置应急照明灯分为不配置应急照明灯式和配置应急照明灯式; 按箱门型式分为单开门式和双开门式; 按是否配置消防软管卷盘分为不配置消防软管卷盘式和配置消防软管卷盘式。” 2、2 条款中认证模式二和 3.2 条款中“产品抽样检测”修改为“产品检测”; 4.2.1 条款和 4.4.2 条款中删除“抽样”字样; 附件 2 中“抽样原则”增加“认证模式一适用”。 3、4.2.2 条款和附件 2 中“检测项目”修改成“型式检验项目”。 4、附件 2 中消防栓箱的标准号修改成“GB/T 14561-2019”; 检测项目修改成“GB/T 14561-2019《消防栓箱》中表 4 规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备注中 i) 修改成“每 20 台消防栓箱为一抽样基数, 抽检数为 1 台”。 5、4.2.1 条款中“检测报告由获得实验室认可和资质认定的分包实验室出具”修改成“检测报告由认证机构的实验室出具”。			
2025. 8. 31		GB 15930-2007 年代号修改成	周俊钧	技委会	闫浩春

		2024；GB 28375-2012 年代号修改成 2025			
2025. 12. 9		删除自我声明认证模式；增加检测机构资质能力的要求；明确了认证的暂停和撤销的内容；明确了认证标志使用的规定内容；增加附件 3《CTC 消防产品自愿性认证标志使用指南》；将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的耐火性能和产烟毒性检测项目修改为标准中所有适用项目；规则名称修改。	周俊钧	技委会	闫浩春
2026. 5. 22		作废标准 GB/T 17428-2009 修改为 GB/T 17428-2026	周俊钧	技委会	刘翼

目 录

1 适用范围

2 认证模式

3 认证的程序

4 认证实施基本要求

4.1 认证申请

4.2 样品检测

4.3 初始工厂审查

4.4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4.5 认证后的监督

5 认证证书的保持和变更

5.1 认证证书的有效期

5.2 认证证书的变更

5.3 认证的暂停和撤销

6 认证标志的使用规定

6.1 认证标志的使用

6.2 准许使用的标志样式

7 收费

附件 1：CTC 产品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

附件 2：产品检验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

附件 3：CTC 消防产品自愿性认证标志使用指南

1 适用范围

本实施规则适用于各种灭火设备产品（灭火器箱、室内消火栓、室外消火栓、喷水灭火系统用塑料管道及管件和涂覆钢管、消防水枪、消防接口、消防水带、消火栓箱）；消防防烟排烟设备产品（消防排烟风机、挡烟垂壁、排油烟气防火止回阀、建筑通风和排烟系统用防火阀门、通风管道）、防火材料产品（塑料管道阻火圈、防火封堵材料、耐火电缆槽盒、钢结构防火涂料、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饰面型防火涂料）等产品的自愿性产品认证。

灭火器箱（XF 139-2009）按结构类型可分为单体类（D（单））、呼组类（H（呼））、栓组合类（S（栓））；按放置型式可分为置地型（D（地））和嵌墙型（Q（墙））；按开启方式可分为翻盖式（G（盖））、单开门式（D（单））、双开门式（S（双））。

室内消火栓（GB 3445-2018）按出水口型式可分为单出口室内消火栓和双出口室内消火栓；按栓阀数量可分为单阀室内消火栓和双阀室内消火栓；按结构型式可分为直角出口型室内消火栓、45°出口型室内消火栓（A）、旋转型室内消火栓（Z）、减压型室内消火栓（J）、旋转减压型室内消火栓（ZJ）、减压稳压型室内消火栓（W）、旋转减压稳压型室内消火栓（ZW）、异径三通型室内消火栓（Y）。

室外消火栓（GB 4452-2011）按其安装场合可分为地上式（SS）、地下式（SA）和折叠式（SD）；按其进水口连接形式可分为法兰式和承插式；按其用途分为普通型和特殊型，特殊型分为泡沫型（P）、防撞型（F）、调压型（T）、减压稳压型（W）；按其进水口的公称通径可分为 100mm 和

150mm；按公称压力可分为 1.0MPa（承插式）和 1.6MPa（法兰式）。

喷水灭火系统用塑料管道及管件（GB/T 5135.19-20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第 19 部分：塑料管道及管件》）

喷水灭火系统用涂覆钢管（GB/T 5135.20-2010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第 20 部分：涂覆钢管）按涂覆型式可分为内涂覆钢管和内外涂覆钢管。

消防水枪（GB 8181-2005）按工作压力范围分为低压水枪、中压水枪、高压水枪；按水枪喷射的灭火水流形式可分直流水枪 Z（直）、喷雾水枪 W（雾）、直流喷雾水枪 L（直流喷雾）和多用水枪 D（多）；喷雾角可调的低压直流喷雾水枪按功能分为第Ⅰ类、第Ⅱ类、第Ⅲ类、第Ⅳ类。按特征代号，直流水枪分为开关 G（关）、开关 K（开）；喷雾水枪 W（雾）分为撞击式 J（击）、离心式 L（离）、簧片式 P（片）；直流喷雾水枪 L（直流喷雾）分为球阀转换式 H（换）、导流式 D（导）；多用水枪 D（多）分为球阀转换式 H（换）。

消防接口（GB 12514.1-2005）可分为内扣式接口、卡式接口、螺纹式接口和异型接口。

内扣式消防接口（GB 12514.2-2006）按接口型式分为水带接口（KD（外箍式连接）或 KDN（内扩张式连接））、管牙接口（KY）、闷盖（KM）、内螺纹固定接口（KN）、外螺纹固定接口（KWS（地上）或 KWA（地下））、异径接口（KJ）；除异径接口外，其他接口按公称通径可分为 25、40、50、65、80、100、125、135 和 150；按公称压力可分为 1.6MPa 和 2.5MPa；适用介质均为水、泡沫混合液。

卡式消防接口（GB 12514.3-2006）按接口型式分为水带接口（KDK）、闷

盖（KMK）、管牙雌接口（KYK）、管牙雄接口（KYKA）、异径接口（KJK）；除异径接口外，其他接口按公称通径可分为 40、50、65 和 80；按公称压力可分为 1.6MPa 和 2.5MPa；按适用介质可分为水、水和泡沫混合液。

螺纹式消防接口（GB 12514.4-2006）按接口型式分为吸水管接口（KG）、闷盖（KA）、同型接口（KT）；按公称通径可分为 90、100、125、150；按公称压力可分为 1.0MPa 和 1.6MPa；适用介质均为水。

消防水带（GB 6246-2011）按规格（mm）可分为 25、40、50、65、80、100、125、150、200、250 和 300；按长度（m）可分为 15、20、25、30、40、60 和 200；按设计工作压力（MPa）可分为 0.8、1.0、1.3、1.6 和 2.0。

消火栓箱（GB/T 14561-2019）按消防带的安置方式分为挂置式、盘卷式、卷置式、托架式；按配置消防器材的数量分为单配置式和双配置式；按是否配置应急照明灯分为不配置应急照明灯式和配置应急照明灯式；按箱门型式分为单开门式和双开门式；按是否配置消防软管卷盘分为不配置消防软管卷盘式和配置消防软管卷盘式。

消防排烟风机（XF 211-2009）

挡烟垂壁（XF 533-2012）按安装方式可分为固定式挡烟垂壁（D）和活动式挡烟垂壁（H）；按挡烟部件材料的刚度性能可分为柔性挡烟垂壁（R）和刚性挡烟垂壁（G）；按挡烟垂壁使用的主体材料可分为 gb（钢板）、fb（防火玻璃）、wz（无机纤维织物）、wb（不燃无机复合板）等。

排油烟气防火止回阀（XF /T 798-2008）按使用场合进行分类，可分为厨房用的止回阀（C）和卫生间用的止回阀（W）；按感温元件的感温动作特征进行分类，可分为多次重复动作感温控制的止回阀（D）和一次性动作

感温控制的止回阀（Y）。

建筑通风和排烟系统用防火阀门（GB 15930-2024）按阀门控制方式分类可分为温感器控制自动关闭或开启（W）、手动控制关闭或开启（S）、电动控制关闭或开启（D）（电控电磁铁关闭或开启（De）、电控电机关闭或开启（Dj）、电控气动机构关闭或开启（Dq））；按用途分为防火阀、排烟防火阀、排烟阀、常闭式送风阀、自动排烟窗。

通风管道（GB/T 17428-2026）

（备注：本标准规定了水平通风管道在标准火条件下的耐火性能试验方法，用来检验通风管道承受外部火（管道 A）和内部火（管道 B）作用时的耐火性能。垂直管道的耐火试验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塑料管道阻火圈（XF 304-2014）按所适用塑料管道的公称外径可分为 75mm、110mm、125mm、160mm、200mm 等系列；按所适用塑料管道的安装方向，可分为水平（SP）和垂直（CZ）；按安装方式，可分为明装（MZ）和暗装（AZ）；按耐火性能可分为极限耐火时间 1.00h、1.50h、2.00h、2.50h、3.00h 等 5 个等级。

防火封堵材料（GB 23864-2023）按用途可分为孔洞用防火封堵材料、缝隙用防火封堵材料、塑料管道用防火封堵材料；按产品的组成和形状特征可分为柔性有机堵料（R）、无机堵料（W）、阻火包（B）、阻火模块（M）、防火封堵板材（C）、泡沫封堵材料（P）、缝隙封堵材料（F）、防火密封胶（J）、阻火包带（T）；按耐火时间可分为 1h 防火封堵材料、2h 防火封堵材料、3h 防火封堵材料。

耐火电缆槽盒（GB 29415-2013）按结构型式可分为复合型（复合型又

可分为空腹式和夹芯式）和普通型；非透气型和透气型。非透气型复合型空腹式（FK）、非透气型复合型夹芯式（FX）、非透气型普通型（P）、透气型复合型空腹式（TFK）、非透气型复合型夹芯式（TFX）、非透气型普通型（TP）。按耐火性能（min）可分为 F1（≥90）、F2（≥60）、F3（≥45）和 F4（≥30）。

钢结构防火涂料按火灾防护对象分为普通钢结构防火涂料和特种钢结构防火涂料；按使用场所分为室内钢结构防火涂料、室外钢结构防火涂料；按分散介质分为水基性钢结构防火涂料和溶剂性钢结构防火涂料；按防火机理分为膨胀型钢结构防火涂料和非膨胀型钢结构防火涂料。

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按保护对象分为防火堤防火涂料、隧道防火涂料和其他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

（备注：基管类别分为焊接钢管，H；无缝钢管，W；内涂覆材料：环氧树脂；外表面涂覆材料：环氧树脂涂层、热镀锌层、其他防腐材料涂层。）

饰面型防火涂料（GB 12441-2018）按分散介质可分为水基性和溶剂性两种。

2 认证模式

产品抽样检测+初始工厂审查+获证后监督；

3 认证的基本程序

3.1 认证的申请

3.2 产品检测

3.3 初次认证现场审查

3.4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3.5 获证后的监督和复评

4 认证实施基本要求

4.1 认证申请

4.1.1 申请单元的划分

原则上，同一生产者（制造商）、同一生产企业（工厂）、同一类别、同一材质、同一结构为一个自愿性产品认证单元。

认证委托人依据单元划分原则提出认证委托。

认证单元划分见附件 2 中《自愿性产品认证单元划分及认证依据标准》。

4.1.2 申请资料

申请人应提交正式认证申请并随附认证机构有关规定所要求的文件：

- a) 工厂概况；
 - b) 工厂质量管理文件；
 - c) 申请认证产品生产所依据的标准、性能指标规定；
 - d) 产品检验报告；
 - e) 生产/检验所需的主要设备、仪器清单及检测设备计量检定证书。
- 必要时，提供委托检验协议和有关证明材料；
- f) 产品描述；
 - g) 关键原/辅材料供应商清单；
 - h) 委托生产的协议文件（仅限于 ODM、OEM 生产方式的认证委托，协议描述的产品应覆盖本次申请的产品）。

认证委托人应按照认证实施规则中申请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所需资料。认证机构负责对有关资料审核、管理、保存、保密，并将资料审核结果告知认证委托人。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检查表内容应包括：a) 职责和资源、b) 文件和记录、c) 采购和进货检验、d) 生产过程控制和过程检验产品检验、e) 检验试验设备、f) 不合格品的控制、g) 内部审核、h) 认证产品的一致性、i) 包装、搬运和储存。

4.2 样品检测

4.2.1 申请人应根据认证所依据的产品标准提供样品进行检测。

4.2.2 检测组批规则及检测项目

a) 灭火器箱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XF 139-2009《灭火器箱》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b) 室内消火栓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3445-2018《室内消火栓》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c) 室外消火栓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4452-2011《室外消火栓》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d)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塑料管道及管件、涂覆钢管）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T 5135.19-20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第 19 部分：塑料管道及管件》和 GB/T 5135.20-20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第 20 部分：涂覆钢管》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e) 消防水枪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8181-2005《消防水枪》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f) 消防排烟风机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XF 211-2009《消防排烟风机耐高温试验方法》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g) 消防水带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6246-2011《消防水带》

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h) 饰面型防火涂料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12441-2018《饰面型防火涂料》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i) 消防接口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12514.1-2005《消防接口 第 1 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GB 12514.2-2006《消防接口 第 2 部分：内扣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GB 12514.3-2006《消防接口 第 3 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和 GB 12514.4-2006《消防接口 第 4 部分：螺纹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j) 消火栓箱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T 14561-2019《消火栓箱》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k) 塑料管道阻火圈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XF 304-2012《塑料管道阻火圈》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l) 挡烟垂壁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XF 533-2012《挡烟垂壁》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m) 排油烟气防火止回阀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XF/T 798-2008《排油烟气防火止回阀》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n) 建筑通风和排烟系统用防火阀门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15930-2024《建筑通风和排烟系统用防火阀门》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o) 通风管道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T 17428-2026《通风管

道耐火试验方法》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p) 防火封堵材料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23864-2023《防火封堵材料》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q) 耐火电缆槽盒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29415-2013《耐火电缆槽盒》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r) 钢结构防火涂料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14907-2018《钢结构防火涂料》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s) 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所需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参照 GB 28375-2025《混凝土结构防火涂料》制定。检测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见附件 2。

4.2.3 检测机构资质要求

承担认证产品的检测机构应具有 CMA 资质，且检测项目需要在其资质认定能力附表范围内。

4.3 初始工厂审查

4.3.1 工厂审查时间

一般情况下，申报资料符合要求后进行工厂审查。

工厂审查时间根据所申请认证产品的单元数量确定，并适当考虑工厂的生产规模，一般每个加工场所为 2~6 人·日。

4.3.2 工厂审查内容

4.3.2.1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审查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附件 1)为本规则覆盖产品进行初始认证时，工厂质量保证能力审查的基本要求。需要时，按照认证机构相关规定执行。

4.3.2.2 产品一致性检查

产品一致性检查的目的是确定批量生产的产品特性与型式检验合格样品特性的符合性，检查内容如下：

- a)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与产品认证规则、产品标准、认证证书的符合性；
- b) 申请认证产品的关键原/辅材料、型号规格、生产厂名称与型式试验报告描述、特性文件描述以及企业对关键件和材料供应商控制是否与申报时一致；
- c) 申请认证产品是否按照规定的检测频度进行检测；
- d) 现场抽取样品进行产品性能检测。

4.4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4.4.1 认证结果评价

4.4.1.1 样品检测

检测项目应全部合格，如有任一项不合格，则认证终止，申请人经整改后可重新申请认证。

4.4.1.2 初始工厂审查

评价结果可分为三个等级：

- a) 如果整个审查过程中未发现不符合项，工厂审查通过；
- b) 如果发现轻微的不符合项，不危及到认证产品符合安全标准时，工厂应在规定时间内采取纠正措施，报审查组确认或经现场验证其措施有效后，工厂审查通过；
- c) 如果发现严重不符合项或生产厂的质量保证能力不具备生产满足认证要求的产品时，工厂审查不通过。

4.4.2 认证结果的批准

认证机构对工厂审查和样品检测结果进行综合评价，工厂审查以及样品检测均符合要求，经认证机构评定后，颁发认证证书。认证证书的使用应符合认证机构的要求。

4.4.3 认证时限

认证时限是指自受理认证之日起至颁发认证证书时止所实际发生的工作日，包括工厂审查时间、样品检测时间、认证结论评定和批准时间、证书制作时间。

样品检测时间为根据不同认证产品检验项目所需的时间决定，一般情况下，不超过该产品按相关标准检测的两倍工作日时间。

提交工厂审查报告时间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认证结论评定、批准时间以及证书制作时间一般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4.5 获证后的监督

4.5.1 获证后监督检查频次

4.5.1.2 一般情况下从证书批准之日起，即可安排获证后监督。获证后监督每 12 个月不少于一次。监督时间优先安排在有生产时进行。

4.5.1.3 若发生下述情况之一可增加监督频次：

- a) 获证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或用户投诉，并经查实为持证人责任的；
- b) 认证机构有足够理由对获证产品与认证要求的符合性提出质疑时；
- c) 有足够信息表明因变更组织机构、生产条件、质量管理体系等，从而可能影响产品符合性或一致性时。

4.5.2 监督的内容

4.5.2.1 方式

获证后监督的方式为：工厂检查 + 认证产品一致性检查 + 样品检测。

4.5.2.2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检查

工厂产品质量保证能力检查按《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附件 1）实施。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检查的时间为每个加工场所 1~4 人·日。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检查从获证起的 5 年内，其检查范围应覆盖《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附件 1）的全部内容。

4.5.2.3 产品一致性检查

同本规则 4.3.2.2 的规定。

4.5.2.4 样品检测

获证起的 5 年内，对生产厂的获证产品，对其中具有代表性的单元的产品进行性能检测，样品数量及检测项目见附件 2。

4.5.3 获证后监督结果的评价

监督检查合格后，可以继续保持认证资格使用认证标志。如果存在不符合项，则应在 3 个月内进行整改。逾期将按规定暂停或撤销其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5 认证证书的保持和变更

5.1 认证证书的保持

获得的认证证书有效期为 5 年，证书的有效性依靠认证机构定期的监督获得保持。

认证证书有效期届满有保持证书需求的，认证委托人应在证书有效期

届满前 90 天内提出委托。证书有效期内最后一次监督结果通过的，认证机构直接换发新证书，有效期 5 年。证书有效期届满注销后，则按新申请处理。

5.2 认证证书的变更

5.2.1 变更程序

认证证书持有者需要变更已经获证同一单元的产品认证范围时，应从认证申请开始办理手续。认证机构应核查变更产品与原认证产品的一致性，确认原认证结果对变更产品的有效性。根据变更产品与原认证产品的差异做补充检测或检查，并根据认证证书持有者的要求单独颁发认证证书或换发认证证书。

（1）认证委托人需要变更已经获得的认证证书信息或产品时，应正式向认证机构提交变更申请并按要求提交相关材料。

（2）获证产品的关键设计、关键元器件/原材料、关键工艺发生变更的，或涉及关键元器件/原材料的供方发生变更的，认证机构应与检测实验室根据变更情况确定变更的可行性。对于允许变更的，应制定变更确认方案；对于不允许变更的，在 10 个工作日内告知认证委托人。根据变更的内容，由检测实验室提出试验项目的要求。

（3）根据变更确认的结果按规定程序评定。符合变更要求的，向认证委托人换发证书（新证书的编号、批准有效日期保持不变，并注明换证日期）或发出变更确认通知。不符合变更要求的，向认证委托人发出不予变更通知。

（4）认证依据用标准变更时，认证机构分析标准变更对认证有效性的

影响，制定并公布认证工作要求。认证委托人、生产者、生产企业应依据新标准、新要求进行评价、改进活动，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认证要求。

5.2.2 样品要求

按照变更程序要求，对变更产品进行参数比较，确认需进行检验的产品，并根据附件 2 的要求检验。

5.3 认证的暂停和撤销

当获得认证企业发生违反本规则以及国家其他有关要求时，按规定暂停和撤销获证资格。

5.3.1 暂停获证资格

获得认证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暂停其全部或部分产品获证资格，暂停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以适当的方式进行公布。认证证书暂停期间应视为无效，暂停期间内不得在认证证书覆盖的范围产品上使用标识。

- a) 认证企业不按期接受本机构获证后监督的；
- b) 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获证后监督或监督审查发现认证企业达不到认证要求的；
- c) 获证后的监督中发现企业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使用不当的；
- d) 经查实，用户对认证产品质量反映较大的；
- e) 未按时交纳认证费用的；
- f) 其他依法应当暂停的情形。

暂停期限超过 12 个月，则撤销其获证资格。

5.3.2 撤销认证资格

获得认证企业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撤销其全部或部分认证资格，并以适当的方式进行公布。

- a) 认证证书有效期届满，认证委托人未申请延期使用的；

- b) 由于本规则的变更，获证企业达不到新的要求的；
- c) 企业由于生产经营等原因自动提出放弃认证资格的；
- d) 整改期满未能达到整改要求的；
- e) 认证产品质量严重下降出现重大质量事故，给用户造成损害的；
- f) 采取不正当手段骗取认证证书的；
- g) 转让认证证书、认证标志的；
- h) 拒不交纳认证费用的。

6 认证标志使用的规定

6.1 认证标识的使用

本规则覆盖产品不允许施加任何形式的变形认证标识，标识样式见《CTC 消防产品认证自愿性认证标志使用指南》（附件 3）。企业在通过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后，可在获得认证产品上使用认证标识。

6.2 加施方式

产品可以使用暂时性标识，可以是永久性的。

6.3 加施位置

在说明书、标签或产品上加施认证标识。

7 收费

认证收费由认证机构按国家有关规定统一收取。

附件 1

产品认证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

为保证批量生产的认证产品与已获型式试验合格的样品的一致性,工厂应满足本文件规定的产品质量保证能力要求。

1 职责和资源

1.1 质量负责人

工厂应在组织内指定一名质量负责人,无论该成员在其他方面的职责如何,应具有以下方面的职责和权限:

- a) 负责建立满足本文件要求的质量体系,并确保其实施和保持;
- b) 建立文件化的程序,确保认证标志的妥善保管和使用,确保加贴认证标志的产品符合认证标准的要求;
- c) 确保认证产品受控零部件和材料变更时向认证机构申报确认;
- d) 与认证机构保持联络并协调有关认证事宜。

质量负责人应具有充分的能力胜任本职工作。

1.2 资源

工厂应配备必须的生产设备和检验设备以满足稳定生产符合认证标准的产品要求;应配备相应的人力资源,确保从事对产品质量有影响工作的人员具备必要的能力;建立并保持适宜产品生产、检验试验、储存等必备的环境。

2 文件和记录

2.1 质量文件

工厂应建立、保持文件化的认证产品的质量计划或类似文件,以及为确保产品质量的相关过程有效运作和控制需要的文件。质量计划应包括产品设计目标、实现过程、检测及有关资源的规定,以及产品获证后对获证产品的变更(标准、工艺、关键件等)、标志的使用管理等规定。

产品设计标准或规范应是质量计划的其中一个内容,其要求应不低于有关该产品的国家标准要求。

2.2 文件控制

工厂应建立并保持文件化的程序以对本文要求的文件和资料进行有效的控制。这些控制应确保:

- a) 文件发布前和更改应由授权人批准,以确保其适宜性;
- b) 文件的更改和修订状态得到识别,防止作废文件的非预期使用;
- c) 确保在使用处可获得相应文件的有效版本。

2.3 质量记录

工厂应建立并保持文件化的质量记录的标识、储存、保管和处理的文件化程序。质量记录应清晰、完整以作为产品符合规定要求的证据。

质量记录的保存期限应不少于二年。

3 采购和进货检验

3.1 供应商的控制

工厂应制定对关键材料的供应商的选择、评定和日常管理的程序,以确保供应商具有保证生产关键材料满足要求的能力。

工厂应保存对供应商的选择评价和日常管理记录。

3.2 受控零部件和材料的检验/验证

工厂应建立并保持对受控零部件和材料的检验或验证的程序,以确保受控零部件和材料满足认证所规定的要求。

受控零部件和材料的检验可由工厂进行,也可以由供应商完成。当由供应商检验时,工厂应对供应商提出明确的检验要求。

工厂应保存受控零部件和材料的检验或验证记录、确认检验记录及供应商提供的合格证明及有关检验数据等。

4 生产过程控制和过程检验

4.1 工序控制

工厂应对关键生产工序进行识别,关键工序操作人员应具备相应的能力,如果该工序没有文件规定就不能保证产品质量时,则应制定相应的工

艺作业指导书，使生产过程受控。

4.2 环境控制

产品生产过程中如对环境条件有要求，工厂应保证工作环境满足规定的要求。

4.3 过程监控

工厂应对影响产品主要性能和产品认证评价指标的关键参数及其控制做出明确规定，且符合设计要求。

4.4 设备维护保养

工厂应建立并保持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的制度。

4.5 过程检验

工厂应在生产的适当阶段对产品进行检验，以确保产品符合要求。

5 产品检验

工厂应制定并保持文件化的产品检验程序，以验证产品满足规定的要求，检验程序应包括检验项目、内容、方法、判定等，并应保存检验记录。

具体的检验要求应满足相应产品的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

6 检验试验设备

用于检验和试验的设备应定期校准和检查，并满足检验试验能力。校准应溯源至国家基准或标准。对自行校准的，则应规定校准方法、验收准则和校准周期等。设备的校准状态应能被使用及管理人员方便识别。

应保存设备的校准记录。

7 不合格品的控制

工厂应建立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内容应包括不合格品的标识方法、隔离和处置及采取的纠正、预防措施。经返修、返工后的产品应重新检测。对重要的返修应作相应的记录。应保存对不合格品的处置记录。

8 内部审核

工厂应建立文件化的内部质量审核程序，确保质量体系的有效性和认证产品的一致性，并记录内部审核结果。

对工厂的投诉尤其是对产品不符合标准要求的投诉，应保存记录，并

应作为内部质量审核的信息输入。

对审核中发现的问题，应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并进行记录。

9 认证产品的一致性

工厂应对批量生产产品与型式试验合格的产品的一致性进行控制，以使认证产品持续符合规定的要求。

工厂应建立产品关键材料、结构等影响产品符合规定要求因素的变更控制程序。认证产品的变更（可能影响与相关标准的符合性或型式试验样品的一致性）在实施前向认证机构申报获得批准后方可执行。

10 包装、搬运和储存

工厂所进行的任何包装、搬运操作和储存环境应不影响产品符合规定标准要求。

附件 2

产品检验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

1 抽样原则

按照申请单元进行抽样，原则上每一个申请单元抽一组试样。

2 每一单元的自愿性认证产品所需样品数量及型式检验项目

产品种类		工艺要求	检验依据	样品数量	型式检验项目
灭火设备产品	灭火器箱	同一结构类型、同一放置方式、同一开启方式、同一配置、同一水带安置方式	XF 139-2009	2 只 ^{a)}	XF 139-2009《灭火器箱》规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室内消火栓	同一代号、同一出口数量、同一栓阀数量、同一结构型式、同一公称通径、同一减压稳压类别	GB 3445-2018	3 只 ^{b)}	GB 3445-2018《室内消火栓》中第 5 章和 9.1.1（产品标志）的全部项目
	室外消火栓	同一型式代号、同一特殊型代号、同一公称压力	GB 4452-2011	3 具 ^{c)}	GB 4452-2011《室外消火栓》中表 5 规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喷水灭火系统用塑料管道及管件	同一配方、同一生产工艺、相同材料	GB/T 5135.19-2010	1 套 ^{d)}	GB/T 5135.19-20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第 19 部分：塑料管道及管件》中表 3 规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喷水灭火系统用涂覆钢管	同一产品、同一涂覆材料、同一涂覆型式、同一公称通径、同一基管类别	GB/T 5135.20-2010	1 套 ^{e)}	GB/T 5135.20-2010《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第 20 部分：涂覆钢管》规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消防水枪	同一工作压力范围、同一灭火水流形式、同一型号	GB 8181-2005	3 支	GB 8181-2005《消防水枪》规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消防接口	同一材质、同一规格、同一接口型式	GB 12514.1-2005	5 副 ^{f)}	GB 12514.1-2005《消防接口 第 1 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表 2 中所有适用项目

		同一材质、同一接口型式、同一公称 口径、同一公称压 力	GB 12514.2-2006	3 副	GB 12514.2-2006 《消防 接口 第 2 部分：内扣式 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 数》中 5.1 接口的基本尺 寸及其偏差
		同一材质、同一接 口型式、同一公称 口径、同一公称压 力、同一适用介质	GB 12514.3-2006	3 副	GB 12514.3-2006 《消防 接口 第 3 部分：卡式消 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 5.1 接口的基本尺寸及其 偏差
		同一材质、同一接 口型式、同一公称 口径、同一公称压 力	GB 12514.4-2006	3 副	GB 12514.4-2006 《消防 接口 第 4 部分：螺纹式 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 数》 5.1 接口的基本尺寸 及其偏差
	消防水带	同一规格、同一设 计工作压力、同一 公称口径、同一长 度、同一编织层经/ 纬线材质、同一衬 里材质和包覆材料 材质)	GB 6246-2011	3 根	GB 6246-2011 《消防水 带》规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消火栓箱	同一基本参数（长 边、短边和厚度尺 寸）、同一基本型号 （同一室内消防栓 公称口径、配置消 防软管卷盘）、同一 型式代号（水带安 置方式、箱门型式）	GB/T 14561-2019	2 台 ^{g)}	GB/T 14561-2019 《消火 栓箱》中表 4 规定的所有 适用项目
消防防烟 排烟设备 产品	消防排烟 风机	同一机号、同一使 用区间、同一标准 试验温度、同一流 量、同一压力和同 一全压效率	XF 211-2009	1 套 ^{h)}	XF 211-2009 《消防排烟 风机耐高温试验方法》规 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挡烟垂壁	同一规格、同一安 装方式、同一刚度 性能	XF 533-2012	3 件 ⁱ⁾	XF 533-2012《挡烟垂壁》 规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排油烟气 防火止回 阀	同一型号、同一使 用场合、同一感温 动作特征	XF/T 798-2008	1 组 ^{j)}	XF/T 798-2008 《排油烟 气防火止回阀》规定的所 有适用项目
	建筑通风 和排烟系 统用防火 阀门	同一外形、同一规 格、同一控制方式、 同一功能分类	GB 15930-2024	1 组 ^{k)}	GB 15930-2024 《建筑通 风和排烟系统用防火阀 门》规定的所有适用项目
	通风管道	同一结构、同一规 格同一支承结构、 同一约束情况	GB/T 17428-2026	1 组 ^{l)}	GB/T 17428-2026 《通风 管道耐火试验方法》规定 的所有适用项目
防火材料 产品	塑料管道 阻火圈	同一公称外径、同 一安装方向、同一 安装方式、同一耐 火性能	XF 304-2012	5 个 ^{m)}	XF 304-2012 《塑料管道 阻火圈》规定的所有适用 项目
	防火封堵 材料	同一用途、同一组 成、同一形状特征、 同一耐火性能	GB 23864-2023	1 组 ⁿ⁾	GB 23864-2023 《防火封 堵材料》规定的所有适用 项目
	耐火电缆 槽盒	同一规格、同一结 构型式、同一耐火 性能	GB 29415-2013	2 件 ^{o)}	GB 29415-2013 《耐火电 缆槽盒》规定的所有适用 项目
	钢结构防 火涂料	同一分散介质、同 一防火机理、同一 主要材料、同一工 艺。	GB 14907-2018	1 组 ^{p)}	GB 14907-2018 表 2 和表 3 中 1、2、3、4、5、6、 8 的适用项目和耐火性 能
	混凝土结 构防火涂 料	同一主要材料、同 一工艺、同一用途。	GB 28375-2025	1 组 ^{q)}	GB 28375-2025 《混凝土 结构防火涂料》中所有适 用项目
	饰面型防 火涂料	同一配方、同一规 格、同一施工方式	GB 12441-2018	10kg ^{r)}	GB 12441-2018 《饰面型 防火涂料》规定的所有适 用项目

备注：

- a) 应在 50 只灭火器箱组成的检查批中，随机抽 2 只；
- b) 随机抽样，被抽样产品批量不少于 100 只；
- c) 样品应在不少于 20 具的基数中随机抽取；
- d)

5.1	实验要求			
5.2	外观检查			管道及管件
5.3	尺寸测量			管道
5.4	水压强度			
	5.4.1	管道及管件水压强度试验		长度不小于公称直径10倍的管道及所需管件
	5.4.2	活接头水压强度试验		长度不小于公称直径10倍的管道及活接头各一件
5.5	粘接组合件水压强度试验			长度约为300mm的最大公称直径管道及所需管件
5.6	抗压试验			长度约为300mm的最大公称直径管道
5.7	抗挠试验			管道及所需管件
5.8	弯曲试验			长度约为1000mm的各种规格管道
5.9	抗冲击试验			长度约为300mm的最大和最小公称直径管道及所需管件
5.10	振动试验			长度约为600mm的管道3根及三通、内螺纹接头、管帽
5.11	低温试验			长度约为900mm的各种规格管道
5.12	压力循环试验			长度约为500mm的各种规格管道及所需管件
5.13	温度循环试验			长度不小于公称直径10倍的管道及所需管件
5.14	长期静水压试验			长度不小于公称直径10倍的管道（最大和最小公称直径）及所需管件
5.15	摩阻系数			长度为6.1m的管道
5.16	当量长度试验			试件所需管件各1件+进出口各安装长度约为1000mm相同公称直径的水平管道
5.17	产品标志耐久性试验			试件采用某一公称直径的管道共八件
5.18	耐火性能			DN25mm、DN50mm的管道及所需管件
5.19				
	5.19.1	温水老化试验		约为300mm长的管道两组，每组三根
	5.19.2	空气老化试验		约为300mm长的管道两组，每组三根
	5.19.3	光水暴露试验		长度为150mm的管段
5.20	氮应力腐蚀试验			带有金属元件的管件（5套金属元件）

e)

6.1	外观检查	
6.2	厚度测量	涂覆钢管的两端取不同长度的两个横断面
6.3	针孔试验	管段试验长度约为1000mm
6.4	附着力试验	管件上切去100mm的长管段（>DN150的，用检查试板做试件）
6.5	弯曲试验	DN≤50mm，管段试件长度为（1200±100）mm
6.6	压扁试验	DN>50mm，管段试件长度为（50±10）mm
6.7	冲击试验	任意位置取约100mm的试样
6.8	真空试验	管段试件长度为（500±50）mm
6.9	高温试验	管段试件长度为（100±10）mm
6.10	低温试验	管段试件长度为（100±10）mm
6.11	压力循环试验	管段试件长度为（500±50）mm
6.12	温度循环试验	管段试件长度为（500±50）mm
6.13	温水老化试验	管段试验长度约为100mm

f) 在不少于 200 副的基数中随机抽取；

g) 每 20 台消防栓箱为一抽样基数，抽检数为 1 台；

h) 1 套为消防排烟风机和消防排烟风机的后连接管道（所有风管之间由法兰连接，法兰中间用密封材料封堵）；

i) 抽样基数不应小于 6 件；

j) 1 组为 9 个止回阀和若干感温元件（其中，一次性动作感温元件 15 件，可多次重复动作感温元件 3 件），抽样基数不得少于 50 台；

k) 1 组为 3 台（抽样基数不得少于 15 台）和 15 件温感器（防火阀、排烟防火阀）；

l) 管道 A（应包括一个 T 型支管，其截面为 250mm×250mm，长度不小于 100mm）和管道 B 各需一个试件。试件最小长度为炉内 3.0m，炉外 2.5m，炉内炉外至少应包含一个典型接缝；

m) 从批量基数不少于 100 个的产品中随机抽取；

n)

产烟毒性	1kg
耐火性能	3m ²
柔性有机堵料	6kg
无机堵料	15kg
阻火包	30 个
阻火模块	50×50（mm）2 块、62.5×40（mm）10 块、 <u>100×100×250（mm）</u> 5 块、20×20（mm）12 块
防火封堵板材	240×100（mm）10 块、20×20（mm）12 块
泡沫封堵材料	50×50（mm）2 块、1kg、20×20（mm）12 块
多组分封堵材料	50×50（mm）2 块、1kg、20×20（mm）12 块
缝隙封堵材料	100mm 长 2 块、20×20（mm）15 块
防火密封胶	12kg
阻火包带	100mm 长 2 块、20×20（mm）15 块
燃烧性能（标准 5.3.2/5.3.3）	1 m ² /250×90（mm）横纵向 6 块
产烟毒性	400×20（mm）6 块
气密性	1 m ²
耐火性能/冲水试验性能	柔性有机封堵：60kg；无机堵料：150kg；阻火包： 100kg；阻火模块：0.4m ³ ；泡沫封堵材料：60kg；防火封堵 板材：10m ² ；多组分封堵材料：50kg（发泡），250kg（不 发泡）；缝隙封堵材料：30kg；防火密封胶：孔洞类 60 kg，缝隙类 30 kg；阻火包带：10m；防火封堵组件：1 组

o) 被抽样品批量不少于 1t；

- p) 基数不少于 30 件;
- q) 基数不少于 1000kg(P 类)、3000kg(F 类), 1 组为理化性能 8kg 和耐火性能 (根据基材的尺寸, 和涂刷厚度计算用量。膨胀型涂层厚度 $\geq 1.5\text{mm}$ 非膨胀型涂层厚度 $\geq 15\text{mm}$);
- r) 基数不少于 2000kg, 1 组为产烟毒性 1kg 和耐火性能 3m^2 (根据涂刷面积 3m^2 和涂刷厚度提供用量)。

CTC 消防产品自愿性认证标志使用指南

标志使用规范

消防产品认证

标志整体为圆形。

标志必须使用电子文件模版，不得做任何修改，包括任何变形和重新绘制。标志要置于适合和清晰有序的背景上，当使用有色背景时，请确保标志清晰可辨。



标志使用规范

标志的标准色彩规定

标准色是标志的重要因素，透过视觉传达产生强烈印象，达到色彩在视觉识别中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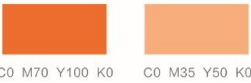
消防产品认证的标准色结合了CTC企业辅助标准色。为保证标志颜色的统一性，每次使用时必须遵循标准的色值。

RGB(色光三原色)
标志色(橙): R237 G112 B32
中文色(黑): R0 G0 B0
西文色(灰): R51 G51 B51

CMYK印刷色(色料三原色混色)
标志色(橙): C0 M70 Y100 K0
中文色(黑): C0 M0 Y0 K100
西文色(灰): C0 M0 Y0 K80



CMYK四色版本
多用于纸介常规传播物料，包括印刷品、宣传品、附带品等



多媒体版本
多用于电子媒体，如PC端、移动端等载体



标志使用规范

标志的标准网格图、限制区域和最小尺寸使用规范

消防产品认证作为一个平衡的整体，使用中不得改变其形状、结构和比例。一致连贯性地使用标志有助于保持标志的统一性，并使标志更易识别。

标志标准网格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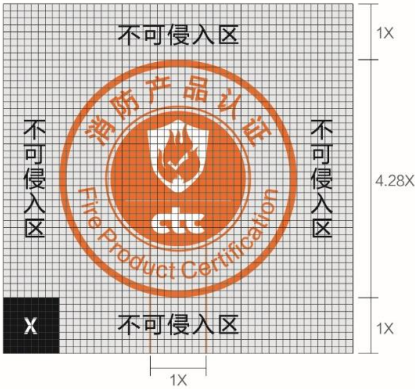
右图为标志用网格图形式展示地正确比例。应用中请直接使用标志的矢量文件。

标志限制区域

为更加清晰有效地传播标志，标志周围必须保持一个最小尺寸的空白空间，即标志的不可侵入区域，此区域内不得出现文字、图像和其它元素。图例中“X”单位对应“CTC”字母的宽度。当标志尺寸改变时，限制区域大小随之改变。

标志最小应用尺寸

为保持标志在不同应用环境中使用的可识别性、适用性和规范性，规定标志的最小使用范围为宽度（也是高度）不小于20mm，在使用中不得小于此最小范围，否则将难以辨识。



注：
X为标志中“CTC”字母的宽度单位
标志整体外缘X范围内为标志保护区，此区域内不得出现任何信息



标志使用规范

标志墨稿及反白

黑白墨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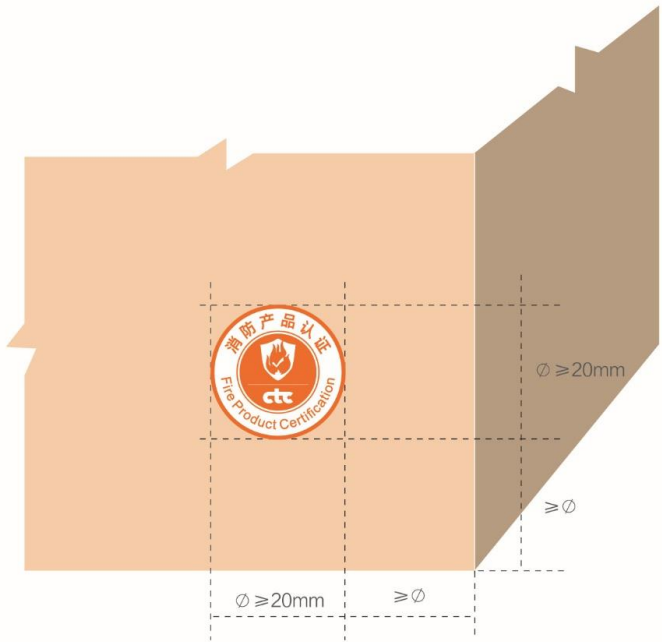


标志反白



标志使用规范

包装应用方案



标志使用规范

用于外包装应用方案



应用效果图

